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

|                       |                                                       |
|-----------------------|-------------------------------------------------------|
| 保荐机构名称：<br>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荐公司名称：<br>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 保荐代表人姓名：向晓娟           | 联系方式：13588448888<br>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解放东路 29 号迪凯银座 22 层 |
| 保荐代表人姓名：宋建洪           | 联系方式：18918796789<br>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68 号新地中心二期十层   |

## **一、保荐工作概述**

### **1、现场检查情况**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盈电子”或“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进入持续督导期间。在公司 2017 年持续督导工作过程中，保荐代表人、项目组成员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通过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访谈，察看上市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查看公司自上市以来召开的历次三会文件，查阅和复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凭证、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明细等资料，查阅并复印公司上市以来建立的有关内控制度文件，核查公司上市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资料等方式，对公司进行了全面现场核查，并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包括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情况**

保荐代表人保持关注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并对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现场核查时，注意到：

- （1）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2）公司 2017 年度不存在因违反信息披露法规及未履行报告义务受到中国证监会公开批评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 （3）公司最近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4）公司最近 3 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重大遗漏或误导性内容；
- （5）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科学合理；
- （6）对部门或岗位业务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等规定明确合规；
- （7）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构成、履行职责合规；
- （8）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与事实相符；
- （9）公司的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均被有效执行。

### 3、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较好执行了这些规章制度。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51,357,723.75 元，全部为活期存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截止日余额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 1105023829000001608  | 3,902,289.97  |
|                       | 1105023829000001058  | 26,276,904.0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 32050162675109168168 | 7,774,467.36  |
|                       | 32050162675109198198 | 10,349,367.64 |

|               |                      |               |
|---------------|----------------------|---------------|
|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横山桥支行 | 01054012010001681681 | 3,054,694.70  |
| 合计            |                      | 51,357,723.75 |

保荐机构定期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被严格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顺利推进；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

#### 4、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17年6月27日以来，公司共召开五次董事会，审议了包括《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2017年6月27日以来，公司尚未召开股东大会。

保荐人详细了解了公司董事会召开情况，公司职能机构能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注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5、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保荐代表人未列席公司董事会，但对会议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

#### 6、检查公司年度股权变动情况

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发行新增股份2,201.9万股，公司股本总额由首次公开发行前的6,605.7万股增加至8,807.6万股。

#### 7、保荐机构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2017年8月24日，中信证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

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日盈电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保荐机构对日盈电子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2017年9月12日，中信证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日盈电子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如下：

“1、日盈电子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宜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已就此事宜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2、日盈电子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3、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日盈电子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 **二、保荐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成员对公司 2017 年历次信息披露文件均进行了审阅，并将信息披露文件和相关三会会议资料作为持续督导底稿归档。

根据保荐人对公司三会文件、会议记录的检查，并通过与指定网络披露的相关信息对比和分析，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公告，确保各项重大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保证所有股东获得信息机会平等。

## **三、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交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报告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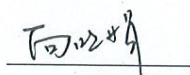
经保荐机构审慎核查，日盈电子 2017 年度未发生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报告的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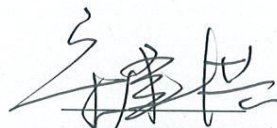
## **四、其他事项**

无。（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向晓娟

  
宋建洪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4月 26日